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编号：2018-062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已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通过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8 年 12 月 24 日各位董事对有关议案以通讯方式进行了审议。全体董事均参加了本次会议，无董事缺席情况。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杨振华、范德芳、刘宇、杜文浩、薛超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2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需回避表决的股东为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王宇、苏州格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股数为 135,067,433 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事项。

股东大会通知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2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8-064）。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5 日